

## 绝色

文/代薇

电视选秀节目刚兴起的那一年,应邀去某电视台做嘉宾,一位学者在节目中对当时某个暴红的中性气质的选手做痛心疾首状:“男不男,女不女,知道这是什么现象吗?在中国古代这叫服妖,末日之兆啊!”这一“末日论”让我乐了很久,以前只知道断袖之癖,还真没听说过“服妖”这个词。翻查资料,发现在《汉书·五行志》上写着:“风俗狂慢,变节易度,则为剽骑奇怪之服,故有服妖。”

服妖不是断袖,但自有一种妖艳之美,让人想起林青霞的东方不败和张国荣的程蝶衣。到了现代,如果找相近的词,也许“耽美”可以算一个?

如今人们早不信什么“末日之兆”了,男人女人的界限也开始模糊,服妖才是先锋主流。美貌如花的范冰冰被称作“范爷”,古灵精怪的周迅被叫作“迅哥”,杨幂等一众姐妹淘自称“女汉子”……有一种美艳不是美丽,当然更不是漂亮。这种美艳包含着美丽漂亮,但有显而易见的偏差,并因这种偏差而迷离,而动人。

香港曾评出过“四大绝色”,其

他三位里有李嘉欣、关之琳,还有一位好像是林青霞;只有张国荣的入选深得我心。《霸王别姬》捧得“金棕榈”奖,有评委执意要给张国荣最佳女演员提名……“一笑万古春,一啼万古愁”,其实,仔细想想,所谓四大绝色里唯有张国荣才能与绝色一词相配:美貌、危险、厌倦、绝望。

D·H·劳伦斯有一句话,“我身体中最优秀的男性在爱着你”。乍一看这句话,甚为惊骇。后来发现,他说出了一个道理:我们的身体里有很多另外的自己,他们会在某个猝不及防的时候跳出来,把我们以为的那个自己吓一大跳。

中国演女人最好的男旦是梅兰芳,1924年梅兰芳在北平为诗人泰戈尔演出了《洛神》。泰戈尔对他来说:“看了这出戏剧,很愉快,有些感想明日见面再谈。”第二天,梅兰芳随梁启超登门拜访,泰戈尔肯定了梅兰芳的表演,但对布景提出了一些意见。

泰戈尔离开北平时,梅兰芳以自己的唱片赠送,泰戈尔则回赠一柄纨扇,上面用孟加拉文写着一首短诗。37年过去,直到1961年,梅兰

芳才请人将这首诗翻成中文。全文如下:

亲爱的——你用我不懂的语言的面纱遮盖着你的容颜;  
正像那遥望如同一脉缥缈的云霞被水雾笼罩着的峰峦。

面纱、遮盖、遥望、缥缈、水雾、笼罩——泰戈尔看京剧估计是看了个云山雾罩,不过这首诗可算得上是朦胧诗的开山之作。

梅兰芳有个恋人,叫孟小冬,梨园第一坤生。她本人有一张照片流传下来,“艳若桃李,冷若冰霜”。舞台上,她是刚端正庄的男角,他则是妖娆袅娜的女旦,两个人扮演的恰好是交错的角色。1925年,18岁的孟小冬遇上了梅兰芳,台上他们演《游龙戏凤》,倾覆众生;台下他们彼此钟情,假戏真做。一位是“梨园冬皇”,一位是“伶界大王”,他们一举一动都是新闻,其轰动情景可想而知。

这段旷世奇恋并没有善终,孟小冬后来嫁给了上海大亨杜月笙。梅兰芳与杜月笙一文一盗,看与她有瓜葛的这两个男人,就知道这是一个有着冰与火双重性格的女人。不知她是怎样游走于这两个迥异

的男人之间的?

分手时,她对梅兰芳说:“我今后要么不唱戏,再唱戏不会比你差;今后要么不嫁人,再嫁人也不会比你差!”

这话说得相当负气,也很深情,以至于后来当我看到另一句同样负气也同样深情的话时,竟然恍惚:“我要用尽我的万种风情,让你在将来任何不和我在一起的时候,内心无法安宁。”——好在说这话的不是女人,而是一个男人。世间再无孟小冬。

我们误解的往日是最美的往日,美有时就来自偏差,来自歌手走音时失控的、无望的颤抖。我们对生活的误解决定了我们对生活的见解。任何一个人离开你都并非突然做的决定,人心如同一杯开水慢慢变冷,树叶掠过四季渐渐变黄,每部电影都有它的结尾,哪怕再喜欢它的剧情,终有结尾……而爱,是因为失望太多,才选择放弃。所以,如果有一天,你开始后悔放弃了对方,请记得,没有任何人想过用离开的方式教会你如何去珍惜。■

## 徽杭道上

文/周伟

我准备去走徽杭古道,先在网上找攻略,键入“徽杭古道”,吓我一跳,铺天盖地竟有那么多!不管怎么说,古道是道,还得去走,于是我在10月的一个早晨进入了古道的山门。

雾还没散尽,反射在露珠上的阳光指明了古道的方向,我朝着重叠嶂的东方。

行未及远,见一座廊桥,桥头以一面墙作为展板,“徽杭古道,谁人走过——”下面列着伟人的画像或照片:汪华、胡宗宪、胡雪岩、胡适、胡炳衡、胡天柱、汪静之、寻淮洲。旁边是一块不起眼的小展板,介绍当年走在这条古道上的挑夫的行迹,他们从绩溪出发,三天即到余杭(杭州),两地相距165公里,这是现代交通的距离,当年挑夫在曲折的山路上跋涉,肯定不止这个数。小展板上当然没有名字,但我仿佛看到无数的商人与挑夫从震古烁今的人物前流过,源源不断又毫无声息。

我想起徽州各地流传的民谣:“前世不修,生在徽州。十三四岁,往外一丢。”丢,就是让孩子自己去向山路讨生活。这是受环境所迫,以绩溪为例,南边、西边、北边都不出省,物产相同,找不到商机,而东边就是浙江,但隔着重重大山。他们只能翻山。

我独自走在古道上,不如当地山民快,却比年轻驴友慢。有个单位在古道上搞拓展训练,聘请了五位教练,将员工分成五组……其实共没多少人,还偏要用对讲机,嗷嗷的特别刺耳。他们走过我身旁时,教练用对讲机叫:“第三团队,你们在哪?请回答!”我伸头一看,差点笑趴了,他们五个团队首尾相连,回头就是,哪用得着对讲机呀?简直就是在玩过家。

在古代,改变命运的愿望促使徽州人选择向东,有文化的出去深造,没文化的挑脚贩运。比眼前利益更重要的是这种生活方式带来了外向型思维,而外向型思维使得他们无论从事什么都比别人更容易成功,偏僻的绩溪出了那么多名人就是明证。这条古道证明了利弊互换的哲理。

我怕途中饿,头天就买好了两包小烧饼和一瓶矿泉水。小烧饼是徽州特产,一包十个,只要2元或2.5元,卖烧饼的说不用冰箱搁一个月也不会坏。徽杭古道中到处是农家饭店,烧饼回到南京才开封。梅干菜馅的,但比较辣。我由此悟出了徽菜的一个特点:重口味,便于出远门携带——臭鳜鱼和小烧饼在这一点上是一致的,于是我又想起山路上的那几个小时。

如果有人想从我这里找到徽杭古道攻略,我确实有话要说:徽杭古道无需攻略,你也无需带任何东西,进了山门你只管朝前走,怎么走那头都是浙江。■



沉醉  
摄/吴海鹏

## 孩童的“怕”之二

文/余斌

事情的微末与由此而生的恐惧完全不成比例。我有一哥们碰巧看破了这一点。有一次他不知闯了什么祸,晚上父母下班回来一起审他,声色俱厉,他的罪行被渲染得很严重,因时间太晚,当天并未结案,父亲搁下话来,第二天再跟他“算总账”。这就给我哥们留下了足够的想象空间,他是在忐忑不安中睡去的。谁料起夜时经过父母房间,听他们在说笑,是在笑话他被审时吓成那副小样。据说类似“撞破”的事件曾激起孩提时代的法国作家梅里美的愤怒,他认定大人玩弄了他的感情,他真实的恐惧成了大人的笑料。我那哥们没那么敏感,他是以很轻松的口吻跟我说的,不过据此已足可证明,很多时候我们的恐惧“不适当”:在成人的手里,事情其实根本没那么严重。

“闯祸感”很具体,犯了事才有,事过境迁,也就消弥于无形,属

于“其兴也勃焉其亡也忽焉”的性质,但当事人不可能如此达观,只觉恐惧如潮水般来势汹汹。另有一种莫名的恐惧,虽不那么戏剧化,来势凶猛,却更有“绵延”的效果。说起来仍与大人有关,往往在大人只是随口一说,便成了小孩恐惧的由来。有一个说法是我那辈人小时都听说过的,说西瓜籽不能吃到肚里,吃到肚里会长到吃的瓜那么大?肚子要疼成什么样?不想则已,想想就怕。

记得还问过大人一次,该怎么办,只记得被说了句,“谁让你不小

心点?”好像既是“咎由自取”,那就活该了。于是我只能不定期无助地害怕一阵,没有任何亡羊补牢的措施。另一个“祸从口入”说法是从老阿姨那儿来的,她说头发吃到肚里能致命:头发消化不掉,也不像有的东西,解大便时能屙出来。头发吃下去便兀自留在肚里,绕在肠子上,最后就把肠子绞断了。我一度吃饭时就在碗里找头发。遇到腹痛,我就会疑惑是不是头发对肠子的绞杀开始了。

老阿姨肯定不是想吓唬我。她没文化,有很多无稽之谈,好多我都不信,偏是这一条,我就信了。但关于玻璃纤维的说法大概是有依据的,不然也不会出现在“样板戏”里。我说的是京剧《海港》。那是个阶级斗争故事,说上海港工人在抢运援助非洲的稻种,暗藏的敌人将玻璃纤维倒入散包小麦里,并造成了错包。当然,在千钧一发之际被

追回。剧里交代了吃下玻璃纤维不堪设想的后果。编导们再不会想到,有人会从这出讲政治的戏中接收到食品安全方面的信息,我发现还存在着这种可能性。去粮站买米,顿觉那粮食藏着隐患:阶级敌人那么多,做点手脚太容易了,运给非洲兄弟的诚然被迫回了,安知不是那样的重大任务,坏人就钻不了空子?不知不觉吃下去,不就“死于非命”了吗?

有一阵我当真就在这样的恐惧中。当然,为时不是太长,像头发恐惧症一样,过一阵就不治而愈了。想不起来是怎样“痊愈”的,似乎是时间一长就忘了。忘了很正常——小时害怕过的事太多了,简称得上“一波未平,一波又起”,假如都像恐惧症患者那样一一系统性地持续恐惧起来,那就别活了。■